

2023 年度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主要职能：（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二）依照法律监督程序，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三）执行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裁定、调解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四）依法决定国家赔偿。（五）依法办理外地法院委托事项。（六）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干警管理工作。（七）结合审判业务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开展法制宣传。（八）负责其它应由基层人民法院承办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本级决算。

纳入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188.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734.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44.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6.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43.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88.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7,188.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188.58	总计	62	7,188.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88.58	7,188.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34.00	5,734.00					
20405	法院	5,734.00	5,734.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255.09	3,255.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79	644.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8.00	50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45	56.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03	301.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52	150.52					
20808	抚恤	67.34	67.34					
2080801	死亡抚恤	67.34	67.34					
20811	残疾人事业	69.44	69.4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9.44	69.44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47	166.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47	166.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47	166.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3.33	643.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3.33	643.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8.60	298.6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4.73	34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188.58	4,718.11	2,470.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34.00	3,263.52	2,470.47			
20405	法院	5,734.00	3,263.52	2,470.47			
2040501	行政运行	3,255.09	3,255.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79	644.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8.00	50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45	56.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03	301.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52	150.52				
20808	抚恤	67.34	67.34				
2080801	死亡抚恤	67.34	67.34				
20811	残疾人事业	69.44	69.4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9.44	69.44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47	166.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47	166.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47	166.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3.33	643.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3.33	643.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8.60	298.6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4.73	34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188.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734.00	5,734.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4.79	644.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6.47	166.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43.33	643.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88.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88.58	7,188.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188.58	总计	64	7,188.58	7,188.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7,188.58	4,718.11	2,470.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34.00	3,263.52	2,470.47
20405	法院	5,734.00	3,263.52	2,470.47
2040501	行政运行	3,255.09	3,255.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79	644.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8.00	50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45	56.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03	301.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52	150.52	
20808	抚恤	67.34	67.34	
2080801	死亡抚恤	67.34	67.34	
20811	残疾人事业	69.44	69.4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9.44	69.44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47	166.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47	166.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47	166.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3.33	643.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3.33	643.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8.60	298.6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4.73	34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72.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8.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73.12	30201	办公费	95.0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10.73	30202	印刷费	3.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64.5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38	310	资本性支出	3.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3	30206	电费	19.1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0.52	30207	邮电费	0.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47	30208	取暖费	17.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9	30211	差旅费	1.3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8.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0.56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1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2.5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10.58	30216	培训费	3.3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86.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67.34	30224	被装购置费	7.0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4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65.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8.7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4.49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9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69.44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255.33	公用经费合计						46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49		30.00		30.00	0.49	30.49		30.00		30.00	0.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188.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74.59 万元，增长 10.36%。主要是人员工资中增加高质量发展考核奖支出；增加缴纳 2021-2022 年残保金项目，导致收入支出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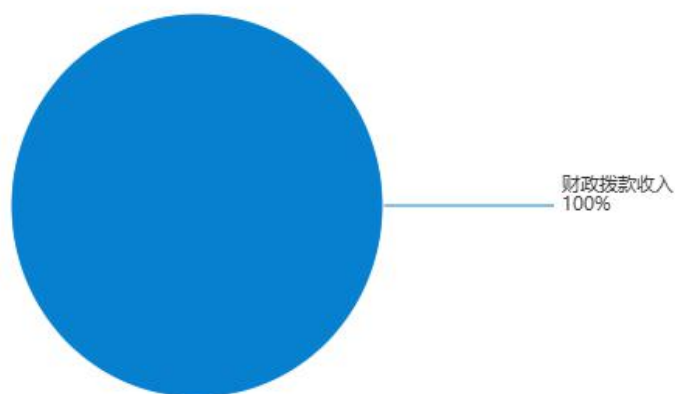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188.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188.58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7,188.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674.59 万元，增长 10.36%。主要是人员工资中增加高质量发展考核奖支出；增加缴纳 2021-2022 年残保金项目，导致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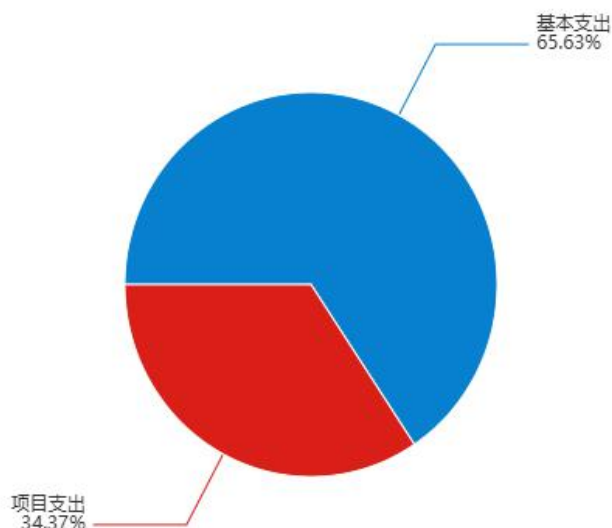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188.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18.11 万元，占 65.63%；项目支出 2,470.47 万元，占 34.37%。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4,718.1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600.63 万元，增长 14.59%。主要是人员工资中增加高质量发展考核奖支出，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2,470.4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73.96 万元，增长 3.09%。主要是增加缴纳 2021-2022 年残保金项目，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188.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74.59 万元，增长 10.36%。主要是人员工资中增加高质量发展考核奖支出；增加缴纳 2021-2022 年残保金项目，导致收入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88.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74.59 万元，增长 10.36%。主要是人员工资中增加高质量发展考核奖支出；增加缴纳 2021-2022 年残保金项目，导致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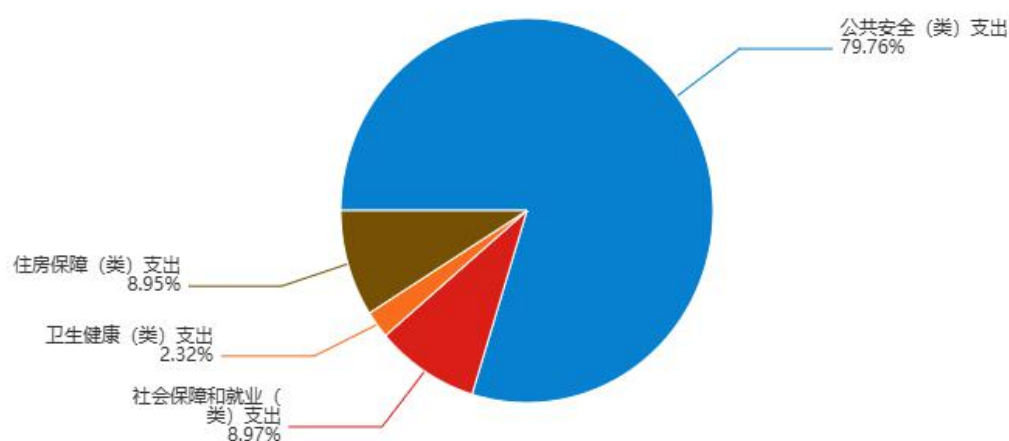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88.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5,734 万元，占 79.7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44.79 万元，占 8.97%；卫生健康(类)支出 166.47 万元，占 2.32%；住房保障(类)支出 643.33 万元，占 8.9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266.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88.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中追加高质量发展考核奖支出；追加缴纳 2021-2022 年残保金项目，导致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719.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5.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中追加高质量发展考核奖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6.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1.03万元,支出决算为30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0.52万元,支出决算为150.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7.3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金为人员去世后追加抚恤金丧葬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9.44万元,支出决算为6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66.47万元,支出决算为166.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98.6万元,支出决算为29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44.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718.1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255.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462.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30.49万元，支出决算为30.49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49万元，支出决算为0.49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49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法院等相关单位来我院检查指导工作，共计接待 20 批次、16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2.7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87 万元，下降 1.8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运行经费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5.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2.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0.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8.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

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1,188.79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聘用人员劳务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102.35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项目资金得到了较好的使用，资金使用规范，确保了全院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进行，维护了司法秩序，保证了法院整体审判水平，但也存在在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方面，主观能动性不足，未进行改革创新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聘用人员劳务费、缴纳2021-2022年残保金、司法救助资金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

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6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02.35 万元,执行数为 1,10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得到了较好的使用,保障了聘用人员的合法权益。

2. 缴纳 2021、2022 年残保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75 分。全年预算数为 69.44 万元,执行数为 69.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税务部门要求,按照规定测算我院 2021 年、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资金,已全部缴纳。

3. 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3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得到较好使用,救助因诉讼导致生活困难的家庭,有效解决当事人诉累问题,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开展的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四) 部门重点评价结果。

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66 分,等级

为优。

部门重点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

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
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单位	自评分	自评等级
区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聘用人员劳务费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100.00%	99.66
2	缴纳2021-2022年残保金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100.00%	99.75
3	司法救助资金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100.00%	99.3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劳务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2.35	1102.35	1102.3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2.35	1102.35	1102.3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聘用人员劳务费是保障与法院及委托代理机构签订劳动合同者共199人工资、保险及其他经费支出。我院现有聘用制法官助理30人、书记员65人、司法辅助人员46人、司法行政人员26人、法警32人，每年还有十人左右的实习人员。工资发放数额由政治部核算，次月初发放上月工资，半年、全年考核完成后，每半年发放一次绩效奖金。全年预算1102.35万元。		聘用人员劳务费是保障与法院及委托代理机构签订劳动合同者共199人工资、保险及其他经费支出。我院现有聘用制法官助理30人、书记员65人、司法辅助人员46人、司法行政人员26人、法警32人，每年还有十人左右的实习人员。工资发放数额由政治部核算，次月初发放上月工资，半年、全年考核完成后，每半年发放一次绩效奖金。全年预算1102.35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102.35	1102.35	11.25	11.25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1.25	11.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助理人数	30人	30人	1.5	1.5	
			书记员人数	65人	65人	1.5	1.5	
			司法辅助人员	46人	46人	1.5	1.5	
			司法行政人员	26人	26人	1.5	1.5	
			法警人数	32人	32人	1.5	1.5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3.75	3.75	
			聘用人员上岗率	100%	100%	3.75	3.75	
			时效指标	工资支付及时率	100%	100%	3.75	3.75
	工资支付完成率	100%		100%	3.75	3.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岗位	199个	193个	11.25	10.91	聘用人员中途辞职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62	5.62	
			考核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63	5.6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22.5	22.5		
总分				99.6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缴纳2021-2022年残保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9.44	69.4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69.44	69.4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缴纳2021-2022残保金		缴纳2021-2022残保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缴纳准确率	=100%	=100%	11.25	11.25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1.25	11.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残保金主体单位数量	1个	1个	7.5	7.5	
		质量指标	缴纳程序合规性	合规	合规	7.5	7.5	
		时效指标	缴纳及时率	=100%	=100%	7.5	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保金保障率	=100%	=100%	11.25	11.2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1.25	11	仍需进一步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22.5	22.5		
总分		99.7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	1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7	1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救助特困人员7人，救助对象条件符合率达到100%，救助金及时到位，成本控制率达到100%，帮助弱势群体，维护社会秩序效果显著，持续维护社会稳定，救助人员满意度达到100%，加强诉讼案件中困难群众的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救助特困人员7人，救助对象条件符合率达到100%，救助金及时到位，成本控制率达到100%，帮助弱势群体，维护社会秩序效果显著，持续维护社会稳定，救助人员满意度达到100%，加强诉讼案件中困难群众的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7.00	17	11.25	11.25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1.25	11.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7人	7人	7.5	7.5	
			质量指标	审定工作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75	3.75
		救助人员达标率		100%	100%	3.75	3.7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7.5	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	促进	5.625	5.625	
			化解社会矛盾	促进	促进	5.625	5.62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625	5	仍需进一步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考核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625	5.6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2%	22.5	22.5	
总分				99.3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济南市章丘区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章丘区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

委托单位：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评价机构：山东政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方式：部门评价

评价日期：2023 年 6 月

摘 要

一、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绩效评价组人员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现场访谈等方式，对获得的数据与资料进行了深入分析，形成了章丘区2023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最终评分结果参见下表：

章丘区2023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19	95%
B 过程	20	19.66	98.3%
C 产出	35	35	100%
D 效益	25	25	100%
小计	100	98.66	98.66%

综合评定，章丘区2023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总得分为98.66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总体来看，该资金的投入对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的顺利开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通过工资的发放，保险的缴纳，保障了203名聘用制干警的合法权益，提高了聘用人员的积极性，确保了全院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进行，提高了办公效率，维护了司法秩序，保证了法院整体审判水平。

但该项目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需进一步改进和提升。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内部绩效管理意识强。

(二) 强化事前准备，提升评价质量。

三、存在的问题

(一) 绩效目标质量不高，效益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

四、有关建议

(一) 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详见正文。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5
(一) 项目概况	5
1.项目立项背景	5
2.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5
3.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6
(二) 项目绩效目标	6
1.总体目标	6
2.阶段性目标	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7
1.绩效评价目的	7
2.绩效评价对象	9
3.绩效评价范围	9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9
1.绩效评价原则	9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0
(三) 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9
1.绩效评价方法	19
2.绩效评价标准	19
(四) 评价人员组成	20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0
1.前期准备	20
2.组织实施	22
3.撰写与提交报告	23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24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5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5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6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8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9
(五) 主要经验及做法	30
(六)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1
五、有关建议	31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1
附件 1 绩效评价得分	33

济南市章丘区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为节约司法资源，保证法院整体审判水平，将法官从繁琐的日常事务中解放出来，迫切要求法院通过聘用人员来填补人员缺口。为此，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上级文件等要求进行项目立项并安排预算资金 1102.35 万元保障项目运转。

2.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保障与法院及委托代理机构签订劳动合同者共计 203 人工资、保险及其他人员经费支出。保障聘用制人员的合法权益，提高工作积极性。全年预算 1102.35 万元。进一步做好法院工作，保持法院在全市法院的领先名次，确保审判执行工作健康开展。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发放聘用人员劳务费共计 199 人，其中，法官助理人数 37 人，书记员及其他行政人员人数 124 人，法警人数 38 人，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聘用人员上岗率均达到 100%，工资支付及时。

3.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章丘区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预算资金 11023500 元，2023 年度实际支出 11023500 元。资金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表 1-1 章丘区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支出明细表

日期			用途	金额（元）
年	月	日		
2023	01	31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17508.68
2023	02	29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18625.00
2023	03	31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18625.00
2023	04	30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18625.00
2023	05	31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18625.00
2023	06	30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18625.00
2023	07	31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18625.00
2023	08	31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18625.00
2023	09	30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18625.00
2023	10	31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18500.00
2023	11	30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18625.00
2023	12	31	付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	920234.32
			合计	110235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保障与法院及委托代理机构签订劳动合同者共计 199 人工资、保险及其他人员经费支出。保障聘用制人员的合法权益，提高工作积极性。进一步做好法院工作，保持章丘区人民法院在全市法院的领先名次，确保审判执行工作健康开展。

2.阶段性目标

(1) 产出指标

- 法官助理人数 37 人；
- 书记员及其他行政人员人数 124 人；
- 法警人数 38 人；
-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 聘用人员上岗率 100%；
- 工资支付及时率 100%；
- 工资支付完成率 100%；
- 总投入 1102.35 万元。

(2) 效益指标

- 维护司法秩序；
- 增加就业岗位；
-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 人员到位率 100%；
- 聘用人员满意度 $\geq 95\%$ ；
- 群众满意度 $\geq 9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章丘区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部门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部门评价加强和规范聘用人员劳务费的预算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绩效评价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抓手，通过部门绩效评价的方式正确引导该项目，进一步落实好项目实施前后各项基础工作，增强单位支出责任，优化公共资源配置，节约公共支出成本，提高政府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是深入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及预算法的必然要求。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鲁财绩〔2018〕7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中共章丘区委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章发〔2020〕14号）、《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的通知》（章财办〔2020〕19号）、《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区级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从财政资金支出的角度探

寻对于聘用人员劳务费的效率和效益，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提高聘用人员劳务费的管理水平。

2.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章丘区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是该项目资金产生的绩效以及产生绩效所流通的各个环节过程，既关注项目资金的直接产出和效果，又关注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强化结果导向，从数量、质量、时效、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具体范围涵盖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项目取得的效益情况及其他相关内容等。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考察。绩效评价的委托方为章丘区人民法院，项目责任主体为章丘区人民法院，第三方评价实施机构为山东政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绩效评价的实施遵循以下原则：

➤ 科学公正

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运用科学合理的办法，按照规范的第三方绩效评价操作规程，对该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 统筹兼顾

本次绩效评价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将单位自评与部门评价相互衔接。

➤ 激励约束

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 公开透明

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的工具和标准，包括各级指标名称、分值、得分、指标解释、指标说明等。其确立遵循定量为主，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原则。本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过程中，共性指标的设计以《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为参考；按照项目特点和目的，个性指标的设计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上级文件等要求

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关键绩效指标。

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 4 大类、4 项一级指标、10 项二级指标、23 项三级指标组成。

(1) 决策：占权重分 20 分，用于考察项目实施前准备工作的充分性与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合理性与明确性、资金投入的科学性与合理性。本项目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角度进行考察。

(2) 过程：占权重分 20 分，用于考察项目资金管理以及项目管理执行的规范性和科学性。本项目从资金管理与组织实施两个角度进行考察。

(3) 产出：占权重分 35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的产出情况。指标设计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角度入手，有针对性地选取关键指标。

(4) 效益：占权重分 25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的效益实现程度。指标设计从项目效益角度进行考察。

章丘区 2020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如下所示。

表 2-1 章丘区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6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6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6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6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6分）。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A2 绩效目标 (8)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A3 资金投入 (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8)	B101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分值x资金到位率。
		B102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得分=分值x预算执行率。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5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5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0.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B2 组织实施 (12)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3分）。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C 产出 (35)	C1 产出数量 (15)	C101 法官助理人数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数量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结合年初指标制定，按比例计算得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C102 书记员及其他行政人员人数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数量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结合年初指标制定，按比例计算得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C103 法警人数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数量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结合年初指标制定，按比例计算得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C2 产出质量 (10)	C201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聘用人员考核合格情况。	根据聘用人员考核合格实际达标情况，按比例计算得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C202 聘用人员上岗率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聘用人员上岗情况。	根据聘用人员上岗实际达标情况，按比例计算得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
	C3 产出时效 (5)	C301 工资支付及时率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工资支付及时情况。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工资支付及时性计算得分，及时完成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C4 产出成本 (5)	C401 成本控制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D 效益 (25)	D1 项目效益 (25)	D101 维护司法秩序	5		考察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考察章丘区 2020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的社会效益情况，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 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 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 0-60%。
		D102 提高办公效率	5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考察章丘区 2020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的可持续影响，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 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 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 0-60%。
		D103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5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考察章丘区 2020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的可持续影响，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 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 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 0-60%。
		D104 聘用人员满意度	5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满意度达到 95%以上得满分，未达到的，得分按比例折算（得分=5×满意度/95%）；满意度低于 60%的，得 0 分。
		D105 群众满意度	5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满意度达到 95%以上得满分，未达到的，得分按比例折算（得分=5×满意度/95%）；满意度低于 60%的，得 0 分。
		合计	100			

（三）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方法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本次部门评价属于事后评价，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综合选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评价过程中，遵循可操作性和有效性，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绩效评价过程中绩效信息的收集和取证，综合运用项目背景调研、政策文件解读、评价指标取数、社会调查、现场勘查和专家咨询等，全面收集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的相关信息，以及项目参与人员的意见建议，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与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以项目年度工作目标、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为评价尺度，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用以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四) 评价人员组成

山东政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组人员名单及各自分工情况如下所示。

(1) 组长：张晓红 项目负责人 高级会计师

(2) 小组成员（包括但不限于）：

付 敏 评价项目联系人

郇玉华 高级咨询顾问 中级会计师

李新利 高级咨询顾问 中级审计师 中级经济师

桑丽梅 咨询顾问 财经学本科

赵 靛 咨询顾问 财经学本科

李 杨 咨询助理 财经学本科

崔艳丽 咨询助理 秘书学本科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 成立评价工作组。

项目负责人主要对项目评价方案进行设计、对指标体系进行构架与建立并指导评价报告的撰写。同时，对产出效果类指标设计进行指导，对评价标杆进行审核，对指标体系权重进行设计，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专业性的意见和建议，负责评价方案与报告的质量控制。

项目组成员主要参与项目的前期调研、项目相关资料的收集、项目指标体系分指标的设计、评价标准的选择、评分细则的制定，在参与评价报告撰写的同时，负责分指标的核查取数工作并编制相应的评价工作底稿。

➤ 开展前期调研。

绩效评价组通过现场及非现场等调研方式从章丘区人民法院收集有关该资金的相关材料，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对2023年度项目资金的到位落实情况、项目产出指标等数据进行整理和分析。同时，对单位调研过程中获得的相关材料进行归纳和总结，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 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绩效评价组根据收集和整理的相关数据，在与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参考调研情况对比分析结论，制定章丘区2023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分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并制定综合评分表，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得分情况进行说明。

➤ 编制社会调查方案。

本次社会调查主要对聘用人员及群众进行调查和访谈，调查在章丘区人民法院的协调帮助下完成。

➤ 设计资料清单。

绩效评价组根据本次绩效评价需要，确定需由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清单及其他需要配合的事项。

➤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绩效评价组根据收集材料和单位调研的情况，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要求，参考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鲁财绩〔2018〕7号）、《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的通知》（章财办〔2020〕19号）、《关于开展2020年度区级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制定本项目的评价实施方案。评价实施方案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社会调查、组织实施、资料清单等。

2.组织实施

➤ 资料收集与核查。

绩效评价组对收集的章丘区人民法院的相关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积极利

用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评价组在广泛、全面收集该项目所需信息后，根据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的基础上，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 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根据现场评价情况，详列项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

3.撰写与提交报告

➤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结论形成后，绩效评价组人员综合基础表数据、问卷分析报告和综合评分表，基于相关资料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的通知》（章财办〔2020〕19号）、《关于开展2020年度区级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的规格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 征求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为确保绩效评价报告的客观性、科学性与正确性，将绩效评价报告及时反馈委托方章丘区人民法院，对绩效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各方反馈意见。

➤ 提交报告。

绩效评价组根据各方对绩效报告的反馈意见，及时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增补相关论据，完善评价结论，在规定时间内将评价报告终稿提交章丘区人民法院。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绩效评价组人员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现场访谈等方式，对获得的数据与资料进行了深入分析，形成了章丘区2023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最终评分结果参见表3-1所示：

表 3-1 章丘区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19	95%
B 过程	20	19.66	98.3%
C 产出	35	35	100%
D 效益	25	25	100%
小计	100	98.66	98.66%

综合评定，章丘区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总得分为 98.66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总体来看，该资金的投入对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的顺利开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通过工资的发放，保险的缴纳，保障了 199 名聘用制干警的合法权益，提高了聘用人员的积极性，确保了全院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进行，提高了办公效率，维护了司法秩序，保证了法院整体审判水平。

但该项目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需进一步改进和提升。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项目决策类指标分值共计20分。该项目实际得分为19分，得分率为95%。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请参见表4-1：

表 4-1 项目决策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1 项目立项 (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
A2 绩效目标 (8)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3	75%

A3 资金投入 (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小计		20	19	95%

在项目立项方面，章丘区2023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结合上级文件要求等展开实施，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因此，“立项依据充分性”得分率为100%。根据单位提供的材料结合调研情况分析发现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因此，“立项程序规范性”得分率为100%。

在绩效目标方面，章丘区2023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任务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因此，“绩效目标合理性”得分率为100%。根据单位提供的材料结合调研情况，项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效益绩效指标不够科学、规范。因此，“绩效指标明确性”得分率为75%。

在资金投入方面，资金支出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资金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因此，“预算编制科学性”得分率为100%，“资金分配合理性”得分率为100%。

(二)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

过程情况进行考察，项目过程类指标分值共计20分。该项目实际得分为19.66分，得分率98.3%。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请参见表4-2：

表 4-2 项目过程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8)	B101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4	3.66	91.5%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100%
B2 组织实施 (12)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	1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6	100%
小计		20	19.66	98.3%

在资金管理方面，章丘区2023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年初财政批复预算资金11023500元，2023年度实际支出11023500元，实际拨付到位资金11023500元。因此，“资金到位率”得分率为100%，“预算执行率”得分率为100%。章丘区2023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资金管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管理规定，未发现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的情况。因此，“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率为100%。

在组织实施方面，章丘区2023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各项管理制度健全、完善、有效。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规定及年度计划执行，实施内容符合要求，执行环节程序

规范。财务方面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要求。因此，“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率为100%，“制度执行有效性”得分率为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对项目的产出情况进行考察，项目产出类指标分值共计35分。该项目实际得分为35分，得分率为100%。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请参见表4-3：

表 4-3 项目产出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1 产出数量 (15)	C101 法官助理人数	5	5	100%
	C102 书记员及其他行政人员人数	5	5	100%
	C103 法警人数	5	5	100%
C2 产出质量 (10)	C201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5	5	100%
	C202 聘用人员上岗率	5	5	100%
C3 产出时效 (5)	C301 工资支付及时率	5	5	100%
C4 产出成本 (5)	C401 成本控制	5	5	100%
小计		35	35	100%

在产出数量方面，章丘区人民法院2023年通过工资的发放，保险的缴纳，保障了199名聘用制干警的合法权益。其中，法官助理人数37人，书记员及其他行政人员人数124人，

法警人数38人，年初计划目标全部完成。因此，“法官助理人数”得分率为100%，“书记员及其他行政人员人数”得分率为100%，“法警人数”得分率为100%。

在产出质量方面，2023年章丘区人民法院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达到100%，聘用人员上岗率达到100%。因此，“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得分率为100%，“聘用人员上岗率”得分率为100%。

在产出时效方面，2023年章丘区人民法院聘用员工工资按月进行了发放，发放及时率达到100%。因此，“工资支付及时率”得分率为100%。

在产出成本方面，2023年章丘区人民法院年初预算金额11023500元，实际支出11023500元。实际支出未超预算成本。因此，“成本控制”得分率为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从项目产生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方面对项目的效益情况进行考察，项目效益类指标分值共计25分。该项目实际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请参见表4-4：

表 4-4 项目效益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D1 项目效益	D101 维护司法秩序	5	5	100%

(25)	D102 提高办公效率	5	5	100%
	D103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100%
	D104 聘用人员满意度	5	5	100%
	D105 群众满意度	5	5	100%
小计		25	25	100%

在项目效益方面，通过工资的发放，保险的缴纳，保障了 199 名聘用制干警的合法权益，提高了聘用人员的积极性，确保了全院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进行，提高了办公效率，维护了司法秩序，保证了法院整体审判水平。因此，“维护司法秩序”得分率为 100%，“提高办公效率”得分率为 100%。为规范聘用人员管理，章丘区人民法院建立了健全的聘用人员管理及考核机制。因此，“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率为 100%。

满意度方面，根据调查结果，聘用人员满意度达到 98% 以上，群众满意度达到了 96% 以上。因此，“聘用人员满意度”得分率为 100%，“群众满意度”得分率为 100%。

(五)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内部绩效管理意识强。

项目开展过程中，及时对项目进行自查总结；业务数据明晰，为项目决策及绩效管理提供了数据支撑；通过绩效目标管理及绩效自评等绩效管理活动的开展，单位预算绩效管

理意识更进一步增强。

2.强化事前准备，提升评价质量。

在推进自身评价工作开展的同时，结合评价工作实际，进一步规范项目指标的合规合理性，使项目实施规范化、严格化，确保绩效评价结果公正、客观、精准、真实反映绩效，如实反映问题，切实提高评价质量。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质量不高，效益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质量不高，效益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绩效目标是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对项目实施有一定的指导性。绩效目标设置质量不高，则无法发挥绩效目标的约束性和指向性作用。

五、有关建议

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的设定要充分结合同行业的相关经验，同时将历史完成值作为参考，充分测算，绩效目标的设定要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可实现。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绩效评价组本着严谨客观的态度完成此次绩效评价工作，从前期调研、方案设计和修改、数据采集到报告撰写，

尽量做到科学和全面。但鉴于种种因素，本次绩效评价在指标设计上仍然存在一定的局限性，指标体系的科学性和全面性仍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特此说明。

附件 1 绩效评价得分

章丘区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6分）；</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6分）；</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6分）；</p> <p>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6分）；</p> <p>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6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p> <p>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p> <p>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p>
	A2 绩效目标 (8)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p> <p>(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p> <p>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A3 资金投入 (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8)	B101 资金到位率	2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分值×资金到位率。
		B102 预算执行率	4	3.66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得分=分值×预算执行率。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5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5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0.5分)。
	B2 组织实施 (12)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3分)。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C 产出 (35)	C1 产出数量 (15)	C101 法官助理人数	5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数量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结合年初指标制定，按比例计算得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C102 书记员及其他行政人员人数	5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数量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结合年初指标制定，按比例计算得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C103 法警人数	5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数量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结合年初指标制定，按比例计算得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C2 产出质量 (10)	C201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5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聘用人员考核合格情况。	根据聘用人员考核合格实际达标情况，按比例计算得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C202 聘用人员上岗率	5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聘用人员上岗情况。	根据聘用人员上岗实际达标情况，按比例计算得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
	C3 产出时效 (5)	C301 工资支付及时率	5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编研书籍印刷及时情况。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工资支付及时性计算得分，及时完成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C4 产出成本 (5)	C401 成本控制	5	5	考察章丘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D 效益 (25)	D1 项目效益 (25)	D101 维护司法秩序	5	5	考察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考察章丘区 2020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的可持续影响，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 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 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 0-60%。
		D102 提高办公效率	5	5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考察章丘区 2020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的可持续影响，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 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 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 0-60%。
		D103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考察章丘区 2020 年度聘用人员劳务费的可持续影响，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 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 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 0-60%。
		D104 聘用人员满意度	5	5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满意度达到 98%以上得满分，未达到的，得分按比例折算（得分=5×满意度/98%）；满意度低于 60%的，得 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D105 群众满意度	5	5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满意度达到 98%以上得满分，未达到的，得分按比例折算（得分=5×满意度/98%）；满意度低于 60%的，得 0 分。
		合计	100	98.66		